

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大正”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791.066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94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股票简称为“新大正”，股票代码为“002968”。

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26.76 元/股，发行数量为 1,791.0667 万股。

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缴款工作已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T+2 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7,849,123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77,642,531.48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61,377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1,642,448.52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和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位 500 股的余股 167 股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61,544 股，包销金额为 1,646,917.44 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 0.3436%。

2019 年 11 月 26 日（T+4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

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61118541

联系邮箱：ecm@cjsc.com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26 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26 日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